证券代码：002411　　证券简称：必康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16-185

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股票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必康股份、证券代码：002411）将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复牌。

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对公司有影响的并购事项，且该重大事项尚在协商之中，有待进一步论证，存在不确定性，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必康股份、证券代码：002411）自 2016 年 11 月 21 日开市起停牌。公司已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披露了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182）。

鉴于该重大事项的有关条件尚不成熟，公司经审慎考虑，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

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资产购买，本次购买资产交易可能涉及重大资产重组，交易方式可能为现金购买或发行股份购买。

二、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

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与相关各方就本次并购事项的核心问题进行沟通、协商。有关各方就本次重大事项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、沟通。

三、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的原因

经对并购方案充分论证后，本次并购方案可能涉及有关有权主管机关的审批手续，所需审批时间较长，且能否通过审批存在不确定性，因此无法达到并购双方对本次交易完成时间的预期。鉴于本次并购事项的有关条件尚不成熟，从维护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

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，经审慎研究后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。

四、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对公司当期业绩无影响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规划。公司将结合未来发展需求，积极创造有利条件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，齐心合力搞好公司运营，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，确保公司的持续、稳定发展，力争为投资者创造更大价值。

五、股票复牌安排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必康股份、证券代码：002411）将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开市起复牌。公司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，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

cninf 巨潮资讯 www.cninfo.com.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